

# 罗田县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14日，罗田县人民医院根据《罗田县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罗田县凤山镇河东街村，罗田县人民医院院区内。建设规模：扩建内科综合楼一栋。主要建设内容：罗田县人民医院投资15000万元实施改扩建，建设“罗田县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项目”，新建内科综合楼一栋，将现有内科搬至新建内科综合楼，新建内科综合楼总占地面积21.6亩，建筑占地面积3222.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7979.9平方米。建筑采用框架结构，共11层(局部2层)，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1925.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6054.4平方米，1-2层作为药房、药物调配间、导医台、体检中心，3-11层作为内科病房，病床495张（包含扩建的101张床位）。扩建完成后全院床位共810张，其中传染病房69张，外科住院综合大楼246张，内科综合楼495张床位。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于2019年10月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19年11月18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以罗环函〔2019〕35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30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2.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罗田县人民医院投资15000万元实施改扩建，建设“罗田县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项目”，新建内科综合楼一栋，将现有内科搬至新建内科综合楼，新建内科综合楼总占地面积21.6亩，建筑占地面积3222.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7979.9平方米。建筑采用框架结构，共11层(局部2层)，1-2层作为药房、药物调配间、导医台、体检中心，3-11层

作为内科病房，病床 495 张（包含扩建的 101 张床位）。项目验收内容为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工程具体变动情况见表 1：

表 1：项目变动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原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1	项目性质	扩建	扩建	不变
2	项目规模	内科综合楼 495 张床位（包含扩建的 101 张床位）	内科综合楼 495 张床位（包含扩建的 101 张床位）	不变
3	项目地点	罗田县凤山镇河东街村	罗田县凤山镇河东街村	不变
4	工艺	患者就医住院治疗	患者就医住院治疗	不变
5	污染防治措施	<p><b>废气：</b>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风机引至生物除臭塔处理后经管道沿内科综合楼高于屋顶排放，项目地下车库设置汽车尾气导排系统。</p> <p><b>废水：</b>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废水经处理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p> <p><b>噪声：</b>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将产噪设备置于室内，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p> <p><b>固废：</b>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均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险废物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入库时间、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p>	<p><b>废气：</b>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风机引至 UV 光氧化处理后经管道沿污水站站房高于房顶排放，项目地下车库设置汽车尾气导排系统。</p> <p><b>废水：</b>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废水经处理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p> <p><b>噪声：</b>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将产噪设备置于室内，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p> <p><b>固废：</b>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均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险废物做好进出台账记录，危险废物转移依照联单制度执行。</p>	不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罗田县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主要废气为污水处理站废气和汽车尾气。污水处理站废气经风机引至 UV 光氧化处理后经管道沿污水站站房高于房顶排放；汽车尾气排放属于间断分散排放，保持行车路线的通畅，合理设计通车路线，专人引导车辆行进，从而减少尾气的排放。项目地下车库设置汽车尾气导排系统，通过风机抽排至地面换气口排放。

##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住院病房污水、楼内清洁排水和医护人员办公生活污水，以上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600m<sup>3</sup>/d，采用“格栅-调节-水解酸化-两级生化反应-两级沉淀-接触消毒”工艺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与现有工程处理后的废水一起通过总排口排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

##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空压机房、空调外机等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音，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通过消声、隔音、减震、距离衰减、种植绿化带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栅渣等。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医疗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交由黄冈市隆中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栅渣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新建污水处理站周边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量纲）、甲烷（体积比）、氯气排放浓度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的各污染物监测指标均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要求以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栅渣等。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医疗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交由黄冈市隆

中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和栅渣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合理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 （一）建设项目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及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维护，确保废气和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物联网监管系统；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完善管理台账、标识及责任人制度。
- 3、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环保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对环保设施的操作技能。
- 4、规范环保档案及各类台帐记录，落实自行监测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二）验收报告表

- 1、核实项目各类危险废物产生量，完善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的环境管理要求。
- 2、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落实情况，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和管理要求，明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及管理要求，强化风险应急防范措施，提高风险应对处置能力。
- 3、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罗田县人民医院内科综合楼建设项目验收组

2023年3月14日